

WEIXING JINRONG YU NONGCUN FUPIN KAIFA

# 微型金融 与农村扶贫开发

主 编◎王国良 褚利明  
副主编◎徐 晖 黄承伟 牛丽华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微型金融与农村扶贫开发 / 王国良, 褚利明主编. —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9.7

ISBN 978-7-5095-1702-2

# 微型金融与农村扶贫开发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12430号

主 编：王国良 褚利明  
副主编：徐 晖 黄承伟 牛丽华

主 编：王国良 褚利明  
副主编：徐 晖 黄承伟 牛丽华

(京)登字01号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8号 邮政编码：100036

发行部电话：82190406 邮购部电话：64033436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毫米 18开 19印张 323千字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毫米 18开 19印张 323千字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毫米 18开 19印张 323千字

发行部电话：82190406 邮购部电话：64033436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毫米 18开 19印张 323千字

(京)登字01号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8号 邮政编码：100036

发行部电话：82190406 邮购部电话：64033436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毫米 18开 19印张 323千字

2009年7月第1版 2009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40.00元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出版中遇到的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微型金融与农村扶贫开发/王国良, 褚利明主编.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9. 7

ISBN 978 - 7 - 5095 - 1705 - 5

I. 微… II. ①王…②褚… III. 不发达地区 - 农村经济 - 经济发展 - 中国 - 文集 IV. F323. 8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15430 号

责任编辑: 王国良 主  
封面设计: 褚利明 副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ckfz.cfeph.cn>

E-mail: [ckfz@cfeph.cn](mailto:ckfz@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036

发行处电话: 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 毫米 16 开 19 印张 323 000 字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40.00 元

ISBN 978 - 7 - 5095 - 1705 - 5/F · 146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 编 委 会

主 任：范小建 丁学东 孟晓驹  
副主任：王国良 郑文凯 褚利明 崔 郁  
编 委：徐 晖 吴 忠 刘书文 李新海  
牛丽华 白澄宇

主 编：王国良 褚利明  
副主编：徐 晖 黄承伟 牛丽华  
编辑组：张广平 吴文智 邵烈鸿 杨 炼  
罗 义 刘 玫 张慧东 陆汉文  
刘金海



## 序 言

2008年，恰逢中国改革开放30周年，既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的第一年，也是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扶贫工作实现重大转折的一年。

这一年，在集中全党智慧、统一全党意志的基础上，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通过了《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决定》对新时期农村改革发展做出了全面部署，并对做好新阶段扶贫开发提出了明确要求，精辟、准确地阐述了新阶段扶贫开发的目标、意义、方针、标准、对象、首要任务和工作重点，对完善国家扶贫战略和政策体系提出了明确要求，不仅具有重大现实意义，而且具有深远历史影响。扶贫工作进入开发扶贫和救助扶贫两轮驱动的新阶段，呈现出专项计划扶贫、惠农政策扶贫、社会各界扶贫等多方力量、多种举措有机结合、互为支撑的“大扶贫”的新局面。

在新的扶贫开发阶段，面对新的形势，创新扶贫开发机制，提高扶贫开发水平显得尤为重要。其中，总结我国各地经验，推动各种农村微观金融扶贫模式的实践与发展，对于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负面影响，合力推进扶贫开发，促进贫困地区群众增收致富，加快贫困地区新农村建设进程，促进中国乡村社会全面、综合、协调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基于上述背景及考虑，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于2009年1月15~16日在北京共同举办了“中国农村微型金融扶贫模式培训与研讨会”。这次会议主要就四个方面的主题进



行了探讨，分别是：“全球性金融危机对中国农村微型金融的影响及应对措施”，“目前农村微型金融扶贫的主要做法、经验和问题”，“农村小额信贷和互助资金的发展、风险防范与控制”和“小额信贷、互助资金组织建设与社区合作、基层组织建设之间的关系”。

通过这次会议的举办，与会人员对于金融危机引发的金融风险及对中国农村微型金融制度创新的启示有了比较全面的了解，对于新形势下推进农村微型金融扶贫工作的重要性和迫切性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对于农村微型扶贫金融模式的现状、发展前景及面临的主要困难有了比较系统的把握。会议对于各相关方面发现、研究、解决好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继续创新探索多种形式的微型金融扶贫模式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会议呼吁，相关部门要加强分工协作，综合运用货币政策和财税杠杆工具，改善农村金融资源配置，为农村微型金融扶贫的健康有序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在扶贫工作中应该重点抓好资金来源、对象瞄准、制度设计、贷款担保、监督管理和人员培训等工作，加强指导和监督，确保借贷资金规范运作、安全运行和高效使用。

为了在更广的范围内传播此次会议的成果，会议秘书处将大会的发言材料、经验总结集结成书出版，供有关方面在开展研究、工作中参考。

### 范小建

(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副组长，  
办公室党组书记、主任)

# 目 录

## 第一篇 中国农村微型金融的发展形势与政策环境

中国农村微型金融的现状、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王国良 ( 3 )
稳步推进贫困村互助资金试点工作	褚利明 ( 12 )
抓住机遇 创新实践 开创妇女小额信贷扶贫工作新局面	孟晓驹 ( 19 )
在中国农村微型金融扶贫模式培训与研讨会上的讲话	Napoleon Navarro ( 24 )
改革与创新农村金融制度应厘清的四个认识	朱焕启 ( 27 )
我国农村中小金融机构和农村小额信贷的培育与发展	臧景范 ( 31 )
中国小额信贷的运作类型	杜晓山 ( 39 )

## 第二篇 中国农村的扶贫互助资金试点

霍山县村民互助资金实践性研究	安徽省霍山县扶贫办、财政局 ( 49 )
农村信用社与互助资金：从合作到互相促进发展	文瑞盈 ( 56 )
互助资金在四川旺苍的做法及成效	杨勇 ( 62 )
互助资金在山东临沂的实践、思考及建议	张爱民 ( 68 )
甘肃省陇西县贫困村互助资金的建立和 (管理)	甘肃省陇西县扶贫办、财政局 ( 73 )
仪陇县乡村发展协会：扶贫小额信贷与村级扶贫 (互助基金的成长与发展)	高向军 ( 81 )

## 第三篇 中国农村的小额信贷与社区发展基金

小额信贷在云南的做法及成效	云南省扶贫办 ( 93 )
小额信贷巾帼致富活动的做法和成效	辽宁省妇联 ( 98 )
小额贷款与农村妇女脱贫致富	安徽省妇联 ( 102 )

小额信贷在盐池县的探索与实践	张建斌 (106)
小额信贷与农村妇女增收致富	吉林省妇联 (118)
小额信贷在江苏的做法、成效、问题及改进措施	江苏省扶贫办 (122)
甘肃省定西市非政府组织小额信贷扶贫的实践与探索	杨发荣 (126)
内蒙古赤峰小额贷款 GB 模式的做法及成效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妇联 (132)
福建省到户扶贫小额信贷工作的经验总结	福建省扶贫办 (137)
社区发展基金的操作方式与经验总结——基于阿拉善地区的项目	桂国栋 (145)
小额信贷扶贫创新与农村妇女增收致富	云南省妇女联合会 (163)
小额到户贷款在陕西安康的做法及成效	陕西省安康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166)
百信农村资金互助社试点的成效、问题及政策建议	姜柏林 姜志国 (172)

#### 第四篇 中国农村微型金融的实证研究与理论分析

扶贫资金互助组织的发展现状与前景——川、陕、皖三省贫困村	
村级发展互助资金试点调查报告	王国良、徐晖、海波、黄承伟 (181)
加大扶贫投入 完善财政信贷扶贫机制创新	杜晓山 (195)
农村金融本土力量的培育	刘奇 (205)
普惠金融体系下的扶贫小额信贷	白澄宇 (211)
坚持以扶贫为根本的“社区发展基金”运行机制探讨	张松 (215)
“山水间的穷人银行”	刘冬文 (218)
小额循环贷款让贫困妇女持续受益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224)
村级互助资金可持续发展的路径探讨	何广文 (228)
贫困村村级互助资金的创新与发展——基于四川省的实证分析	郭晓鸣 (240)
扶贫互助资金贷款对象的评估	林万龙 杨丛丛 (248)
贫困地区村级互助资金的发展	汪三贵 (266)
农村资金互助合作的历史传统	刘金海 赵璇 (270)
农村微型金融的多角度透视	刘民权、徐勇、吴国宝、秦富、李小云、汤敏 (284)
“中国农村微型金融扶贫模式培训与研讨会”综述	黄承伟、陆汉文、刘金海 (287)





第一篇

中国农村微型金融的发展形势与政策环境



## 中国农村微型金融的现状、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在中国农村微型金融扶贫模式培训与研讨会上的讲话

### 一、充分认识新形势下推进农村微型金融扶贫工作的重要性和迫切性

农村微型金融，是指为解决农村金融发展滞后、广大农民特别是贫困农户难以获得金融服务问题而兴起的新的金融形式，其服务对象包括规模种养户、个体工商户、小型加工运销户、各类微小型企业、乡村经纪人和一般农户，主要侧重于为贫困户提供贷款和其他基本的金融服务。我们认为，现行农村微型金融模式大体可以包括以非政府组织为主的小额信贷、小额贷款、村镇银行和贫困村互助资金等形式。其中，贫困村互助资金是以互助合作为主、带有一定金融行为的新型互助合作组织，是微型金融的一种特殊类型。实践经验表明，推进农村微型金融扶贫工作的健康有序发展，对于加快新时期扶贫开发进程、推进贫困地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如期实现建设全面小康社会的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一）是加快贫困地区发展的需要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农村改革深入推进，极大地解放和发展了农村生产力，显著改善了广大农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农村金融服务也有了长足发展，为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但是，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农村金融还不能很好地满足与“三农”发展对金融的多层次、多元化的需求，目前的农村金融服务供给与需求之间还有很大距离。过去十多年间，商业银行为了降低投资风险、提高经营效益，逐步退出农村领域，农村经营网点不断减少。与此同时，信用社在农村的代办站由于风险频发也被统一裁撤。据统计，截至2007年年末，我国有2868个乡镇没有任何金

融机构，约占全国乡（镇）总数的7%。农民、特别是贫困农户贷款难的问题成为制约农业、农村发展和群众脱贫致富的一个突出问题。

当前，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总体上进入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发展阶段，进入加快改造传统农业、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关键时刻，进入着力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的重要时期，扶贫开发的重点也由解决贫困人口温饱问题转向增加贫困人口收入、提高发展能力、实现脱贫致富。农村，特别是贫困地区对金融服务的需求大幅增加。尤其是2008年下半年以来，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相当数量的外出农民工提前返回家乡，他们中的一部分人懂管理、有技术，也看准了一些新的项目，想在农村创业和发展，但普遍缺乏启动资金。农村金融发展滞后，已成为贫困地区发展的重要制约因素。

近年来，我们在积极改革、完善信贷扶贫资金管理体制的同时，根据贫困地区发展的需要，探索并开展了多种模式的农村微型金融扶贫试点工作。这些微型金融活动门槛较低、手续简便、投向明确，使大多数贫困户更好地享受到了扶贫资源，真正实现了扶贫到户。部分群众不仅借到了钱，而且办成了事，增加了收入，提高了素质，有些还实现了脱贫致富。实践证明，推进农村微型金融扶贫工作，符合广大贫困群众需要，受到地方政府和贫困群众欢迎，能够切实解决群众发展中的实际困难，在加快扶贫开发、推动农村发展中可以发挥重要作用。

## （二）是完善贫困地区金融服务体系的需要

农村金融是现代农村经济的核心，农业现代化与农村经济社会的发展需要强有力的金融服务与支持。目前，我国金融资源配置很不平衡，与城市相比，农村金融机构网点、从业人员和信贷资源严重不足，农民，特别是偏远贫困地区的群众享受到的金融服务十分有限。更令人担忧的是，农民储蓄资金大量外流，无法适应城乡统筹发展的要求，不能满足贫困地区扶贫开发、现代农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的需要。据有关部门调查测算，到2020年，新农村建设新增资金需求总量为15万亿元人民币左右，除财政资金、社会资金和农民自身积累外，还需要大量的信贷资金投入。由于商业银行在县域经济中吸收存款的大部分用于城市、企业和大中型项目，农村信用社的资金也有相当部分游离农村，西部贫困地区农村资金的流出更为严重。从国际经验来看，合理完善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应该由政策性金融、商

业性金融、合作性金融和民间融资所构成，其中，在欠发达地区以合作金融为主的微型金融和民间借贷发挥着更为重要的作用。为了合理地配置金融资源，引导资金流向农村和贫困地区，2005年以来的几个中央1号文件，都倡导各地积极开展多种所有制、多种形式的小额信贷组织，切实改进农村金融服务。十七届三中全会《决定》和2009年中央1号文件又明确提出大力发展小额信贷和微型金融服务。从这几年各地、各方面开展的小额贷款、村镇银行、贫困村互助资金等试点情况看，这些微型金融服务有效地弥补了正规金融机构农村服务的“缺位”，较好地解决了那些既无抵押又无担保的小型企业、一般农户和贫困农户贷款难的问题，成为正规金融服务的重要补充。因此，大力推进农村微型金融发展，建立现代农村金融制度，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是新形势下推进扶贫开发、推动农村改革发展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作出要“加强监管，大力发展小额信贷，鼓励发展适合农村特点和需要的各种微型金融服务”的决定，完全符合农村、特别是贫困地区的发展实际。

### （三）是创新和完善扶贫开发机制的需要

专项资金投入不足，特别是信贷资金作用发挥不充分，是目前影响扶贫开发进度和成效的一个重要原因。近年来，农村微型金融服务的兴起和发展，为扶贫开发和贫困地区的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一方面，微型金融机构把民间零散资金和社会其他资金聚合起来，优先扶持贫困户发展生产，进一步加大了扶贫投入，完善了扶贫投入机制。另一方面，贫困村互助资金作为特殊类型的微型金融，实行财政扶贫资金一次性投入，通过成立资金互助合作组织，按照“封闭管理、有借有还、互助互济、周转使用”的原则管理和使用，创新了财政扶贫资金使用方式，实现了财政扶贫资金的滚动发展和长效作用，变无偿补助投入为有偿使用投入，变扶贫部门主导选择项目为农户自主决策选择项目，从根本上确立了贫困户在扶贫工作中的主体地位，变“要我干”为“我要干”，丰富了扶贫工作方式，增强了扶贫投入的造血功能，放大了财政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微型金融服务特别是在小额信贷实施中，政府投入一定的财政扶贫资金进行贴息，引导和撬动数十倍的信贷资金投向贫困户和贫困地区涉农企业，既发挥了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效果，又为扶贫开发引入了市场化理念，增强了贫困群众“有借有还、有偿使用”的市场意识及信用意识。另外，各种类型的微型金融活动都强调突出农民的主体地位，尊重农民的自主权，实行自



主选择和实施项目，进行自我监督和管理，提高了贫困人口自我发展和民主管理能力。

## 二、客观认识农村微型金融扶贫模式的现状、发展前景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我国小型企业和农户数量庞大，贫困人口规模也很大，这为农村微型金融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当前，农村微型金融在迅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必须客观认识、正确把握。

### （一）农村微型金融的特点

传统的正规金融在解决农村金融市场的信息不对称和特质性风险及成本方面困难重重，而微型金融在应对这些问题时显示出独特的优势和特点。一是规模较小。这些金融组织和资金规模都不大，易于管理。二是扎根基层。这些金融组织的服务在较小的区域内，服务对象是当地的小型企业和个体农户，主要是满足当地经济发展的实际需要。三是方便快捷。这些金融组织的从业人员多为本乡本土人员，相互知根知底，借款用途和还款能力也都了然于胸，不需要太多的信用调查，简化了不必要的流程，省却了高昂的后台处理成本。四是风险较低。这些金融组织借贷额度小，资金运作不仅有制度章程的规范约束，而且有来自农村熟人社会的道德约束，双重约束大大降低了金融风险。微型金融的以上特点，较好地适应了以家庭承包经营为主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符合农户千差万别的实际情况，其灵活多样的服务形式可以更好地满足农户多元化的需求，显示出强大的活力，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四、五、十多年来，各地、各有关方面积极探索实践，不断推动、促进我国农村微型金融服务的发展。目前，开展微型金融服务的机构较多，形式多样，有农村信用社、村镇银行、小额贷款公司、农村资金互助社和贫困村互助资金组织等。从组织结构上看，大体可以分为三种类型：一是正规金融机构兴办的；二是包括扶贫系统在内的有关政府部门在开展各项试点工作中形成的；三是 NGO 组织、社会团体或农民自己组建的。各种组织开展的微型金融活动，除具有一般的共性特点之外，还有自身的特点和优势，同时也各有缺陷和不足。在这里，我着重谈谈扶贫、财政和妇联等部门开展的小额信贷和互助资金两种模式。

小额信贷，历史源远流长。1976年以来，孟加拉国尤努斯教授创办的格拉米银行项目取得的巨大成功，使小额信贷获得全国瞩目，现在逐渐形成一种产业，引起许多跨国金融集团、世界财务机构、NGO组织的投资兴趣，正经历着一个正规化、商业化的过程。我国的小额信贷自20世纪90年代中期开始试点，逐步完善，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模式。它有五个方面的特点：一是坚持扶贫到户，以贫困农户为主体，直接把扶贫贴息贷款送到农民手中；二是强调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的协作与配合，实行“双线管理”或“三线运行”；三是坚持整贷零还、五户联保、中心会议“三大运行机制”；四是强调妇女为主，有些项目只针对妇女设定，为妇女提供贷款，提高了妇女的地位和参与能力；五是注重发挥政府部门的职能作用，为贷款农户提供生产技术、产品信息等服务，不仅使农户贷到款，还帮助农户用好钱，提高了贷款使用效益和还款率。作为我国信贷扶贫的一种主要形式，小额信贷在促进贫困地区产业结构调整、加快群众脱贫致富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全国每年投放到户扶贫贴息贷款为80亿元左右，受益贫困户170多万户。

贫困村互助资金是近年来扶贫和财政部门为创新财政扶贫资金使用管理机制，更好地解决贫困户“贷款难”的问题而进行的一种尝试。它是以财政扶贫资金为引导，以村民自愿缴纳一定数额的互助金为依托，以其他资金为补充，按照“民有、民用、民管、民享、周转使用”的原则，在特定区域内建立的生产发展资金。其主要特点有：一是对象瞄准、突出扶贫性。互助资金设在贫困村，服务对象主要是贫困户，集中体现为两个“大”，就是资金总量中无偿投入的财政扶贫资金所占比例大，组织成员中贫困人口所占比例大。二是成员之间强调互助性。农户通过交纳一定的互助资金，形成以资金周转使用为纽带的互助合作关系。三是资金投向具有特定性。资金使用有严格限制，原则上只能用于发展生产性项目。贫困村发展互助资金从2006年开始试点，目前全国已在28个省（区、市）的4122个贫困村建立了互助资金组织，资金总规模达6.6亿元（其中财政扶贫资金4.3亿元，农户配套资金1亿元，其他资金1.3亿元），累计向8.6万人次发放借款3.1亿元，深受基层和广大农民的信赖和欢迎，在有些地方被称之为“农民自己的银行”。

## （二）农村微型金融的活力

在多年的发展实践中，农村微型金融对农民脱贫致富和农村繁荣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和作用。一是探索了农村金融服务新路子，缓解了农户“贷款难”问题。微型金融服务立足农村、手续简单、借款快捷、周转迅速，弥

补了农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等正规金融机构的服务缺陷，不仅迎合了广大农民对金融服务的期盼，解决了贫困户借不到款的问题，而且对于规范民间借贷行为，扼制民间高利贷具有重要作用。二是促进了农村产业发展，增加了农民收入。不论是小额信贷还是贫困村互助资金，都把发展产业作为扶持的一个前提和重点，群众借款主要投向了具有区域特色的种植、养殖及小型加工业，促进了农民增收。如陕西淳化县的五个互助资金试点村，通过扶持都成了当地有名的“一村一品”的示范村。四川旺苍县试点村的农户在得到互助资金扶持后户均增收1290元，其中贫困户户均增收1080元。三是培养了群众自我发展能力，提高了农村组织化程度。通过提供生产资金，实际上赋予群众自主创业、自我发展的机会，也促进了农民群众发展经济和理财能力的提高。农户借款互相帮助、彼此联保、共同商讨解决困难，不仅提高了生产的组织化程度，而且提高了参与市场竞争和规避市场风险的能力。四是增强了群众的信用意识，促进了农村和谐社会建设。受乡里乡亲的监督和“好借好还、再借不难”乡规民约的影响，借款群众不敢也不愿失信于人。同时，微型金融使群众之间建立了互助合作关系，相互提供担保，相互传递信息，增强了沟通和理解，融洽了邻里关系，形成了互助互济、团结共进的良好社会氛围。

### （三）农村微型金融面临的主要困难和挑战

作为新生事物，小额信贷、互助资金等农村微型金融扶贫模式还需要在实践中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也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思想认识需要继续提高。既需要深化其在农村改革发展中重要性的认识，更需要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其自身的发展规律，这是农村微型金融健康发展的重要前提。二是运作管理需要进一步规范。一些地方管理机构还不够健全，财务制度还不够完善，指导监管力度还需加强。三是风险问题需要高度重视。一些微型金融组织内部权、责、利界定不清晰，从管理层到从业人员和服务对象都缺乏风险防范意识。四是可持续发展问题需要深入研究。微型金融机构不能吸收存款，运作中需要一定的投入，如何调动外部资金注入的积极性、降低运作成本、合理控制借款利率以及提高从业人员的素质，这些问题都是保证其持续健康发展的关键，需要认真研究和解决。



### 三、积极稳妥推进农村微型金融扶贫工作的健康有序发展

多年来，全国扶贫系统一直关注和支持农村微型金融发展，并结合实际进行了积极的探索。随着农业和农村经济的深入发展，扶贫开发工作正在从集中力量解决温饱逐步转入努力促进发展、实现脱贫致富的新阶段。金融与扶贫开发的关系更加密切，金融在促进群众脱贫致富中的作用更加突出，贫困群众对金融服务的需求更加迫切。为此，我们要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全国扶贫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提高认识，解放思想，在认真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大胆探索创新，努力推进农村微型金融扶贫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 （一）继续深化认识

当前，扶贫开发任务依然繁重，致贫因素更加复杂，扶贫开发使命十分艰巨，扶贫工作面临不少新的挑战。十七届三中全会《决定》对新阶段扶贫开发 and 农村金融、特别是微型金融服务提出了新的要求。扶贫系统的同志要把思想认识和具体行动统一到三中全会的精神上来，进一步增强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充分认识微型金融扶贫模式是落实开发式扶贫方针，提高扶贫工作水平的重要举措。我们也希望继续得到社会各方面力量的关心和支持，协同有关部门、单位，共同推进各种农村微型金融扶贫工作，努力促进贫困地区农村又好又快发展。

#### （二）不断总结完善

目前各地的多种微型金融扶贫模式仍处于初级发展阶段，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总结和完善。各级扶贫部门要深入工作第一线，积极开展调查研究，认真倾听农民的呼声，注重发现、研究和解决好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建立完善小额信贷扶贫管理办法和符合市场规律的运行机制。根据小额信贷资金的用途及项目周期，分类调整制定信贷扶贫资金的贴息年限，着力解决贴息期限与农业生产周期、项目周期不匹配的问题。要尽快研究出台全国性贫困村互助资金管理办法或指导意见，明确互助资金的性质、定位、基本原则和发展方向，为其健康和稳步发展打好制度基础。要强化风险意识，保